

附件一

臺南市人行道設置公共設施申請書

本_____擬於_____區_____路_____巷_____弄
號之人行道上設置_____，數量：_____，請貴局辦理
會勘並核准設置。

此 致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申請單位：



地 址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附註：申請書請檢附下列資料

檢附申請書

檢附簡要計畫書，計畫書內容須包含下列項目：

- (一) 設置地點現況調查表及現況照片。
- (二) 設置類型、尺寸、設置簡圖與用途說明。
- (三) 申請人或其代表人之身分證件、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。但政府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或公立學校免附。
- (四) 其他經主管機關要求之相關證明文件。

